

# 开封启动健康体重“五进三评三促进”三年行动

本报讯(记者张治平 通讯员许梦圆)近日,开封市出台《开封市健康体重“五进三评三促进”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持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全面构建全方位大健康管理格局,推广文明

健康的生活理念,树立良好社会风尚。健康体重“五进三评三促进”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持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全面构建全方位大健康管理格局,推广文明

开封市要求,各县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本次活动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协调和工作统筹,推动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群众联动的工作机制。要积极探索,认真研究制定制订各县区特色的活动

本报讯(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刘学牛 熊)7月11日,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在河南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开展2024年洛阳市医疗机构防汛应急演练,以有效应对洪涝灾害,切实提高医疗机构应对汛情的能力,保障医疗服务的正常开展和患者的生命安全。

## 洛阳开展医疗机构防汛应急演练

此次演练模拟暴雨导致医院出现积水、部分区域被淹等紧急情况。在指挥部的坚强领导和统一指挥下,综合协调组、通讯联络组、物资保障组、应急抢险组、安全保卫组、患者疏散组、医疗救治组、环境消杀组等迅速响应,有效完成了应急响应、人员疏散转运、防汛挡板安装、防汛沙袋搬运摆放、应急发电、地下人员搜救、清洁消杀等各项任务。整个演练准备充分、重点突出,涵盖了应急响应、快速抢险、应急供电、车辆物资转移、患者转运、环境消杀等防汛应急工作各个环节。演练场景注重实战、模拟实战,达到了检验预案、锻炼队伍、磨合机制的预期目的,为全市医疗机构防范汛情突发事件、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积累了实战经验。

目前正值汛期,洛阳市卫健系统牢固树立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的观念,围绕“紧急医学救援”和“灾后防疫”两大灾情处置职责,做好汛期应急准备,加强防汛应急宣传,强化值班值守,筑牢防汛救灾的底线、生命线,切实抓好防汛和生产安全等各项工作,推动全系统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

## 各地全力保障汛期饮用水卫生安全

南阳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 开展专项监督检查

本报讯(记者乔晓娜 通讯员李国涛 张娜)近日,南阳市出现多轮强降雨,暴雨频发,水源地地表或河床底部泥沙、腐殖质被冲入水中,造成水质浑浊度增加。为保障居民生活饮用水安全,防止介水传染病和突发饮用水卫生公共安全事件发生,连日来,南阳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积极采取行动,对全市生活饮用水集中供水单位进行了卫生监督专项检查。

执法人员先后对南阳市城区7家集中式供水单位和官庄工区2家集中式供水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对供水设施周边环境、泵房设施运转情况、加氯间消毒设施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制水安全、水质消毒到位;重点查看了蓄水池井口的设置和防护措施,避免出现蓄水池井口雨水倒灌的情况。同时,要求供水单位密切关注汛期降雨情况,

根据水源水和水质监测结果及时调整混凝剂、消毒剂的投放量;各集中式供水单位要严格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要求,做好水质监测,保证出厂水日检频次,根据水源情况,及时调整工艺加强出厂水质质量控制,在发生水质异常时,迅速按照应急预案有效采取措施,将影响降至最低,确保居民的生活饮用水安全。

下一步,南阳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将持续深入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监督检查和巡查,全力做好汛期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保障工作,为居民的饮用水安全保驾护航。



↑7月12日,在郑州市一家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监督员在水厂检验室查看出厂水日检测工作开展情况。连日来,郑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郑州市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员对辖区集中式供水单位的制水工艺流程、沉淀剂、消毒剂的投放量等进行重点监督检查。

→7月10日,在焦作市一家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监督员检查水质消毒设施配置及运转情况。当天,焦作市卫生健康委组织卫生监督员,通过实地检查、现场座谈、查看资料、观看在线监测数据等方式,检查卫生许可证持有情况、水源卫生防护状况等,确保居民饮用水卫生安全。

王正勤 侯林峰 李静娟/摄

## 周口督导安全生产工作

本报讯(记者侯少飞 通讯员黄耀宗)7月12日,周口市组织督导组深入市区医疗机构调研督导安全生产工作,并明确提出切实做好汛期安全生产工作要求。

督导组先后来到周口市中心医院、市中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听取了汛期安全措施落实情况汇报,查看了各医疗机构消防控制室、配电房、消防通道、医院排水设施运行等情况,并就现场发现的安全隐患、卫生环境秩序等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和意见,要求限期进行整改。

督导组要求,各医疗机构要提高政治站位,克服麻痹思想,做好防汛应急预案,配备充足人员物

资,加强信息沟通,全力以赴抓好汛期安全生产工作。要加强院内外环境整治,确保道路畅通,一旦出现紧急情况能快速应急处置;各医疗机构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强化安全意识,树牢底线思维,落实安全措施,切实为群众营造安全的就医环境。要定期开展安全应急知识培训和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安全工作能力。要加强汛期值班值守工作,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紧盯隐患整改,彻底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稳定。同时,各职能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相互协作配合,全力筑牢医疗机构汛期安全防线,共同守护好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 医疗和疾控机构后勤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指南(2023年版)

(节选)

### 第2部分 热源系统安全管理

- 5.6.7 辅助加热系统维护要求
- 5.6.7.1 容器内水位应高于电加热器,低水位保护应正常工作防止干烧。
- 5.6.7.2 电加热器不应有水垢。
- 5.6.7.3 所有阀门的开关状态应正确,安全阀应正常工作。
- 5.6.7.4 辅助电加热器的电加热器元件不应有磨损情况;电加热器外表不应有结垢或淤积情况。
- 5.6.7.5 安全阀定期校验,能正常工作。
- 5.6.8 太阳能集热系统维修要求
- 5.6.8.1 设备维修应具备维修条件,防止热水烫伤。
- 5.6.8.2 设备的维修应按设备厂家维修操作手册及要求进行。
- 5.6.8.3 维修完毕后现场应清理干净。
- 5.6.8.4 进入储水罐等有限空间作业需要按照规定办理审批手

- 续。
- 5.7 供热管网运行要求
- 5.7.1 一般要求
- 5.7.1.1 供热管网设备及附件的保温应完好。检查室内管道上应有标志,并应标明供热介质的种类和流动方向。
- 5.7.1.2 新建、改扩建的供热管网投入运行前应进行清洗、吹扫、验收,并按《城镇供热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28)的有关规定执行。
- 5.7.1.3 当供热系统充满水达到运行方案静水压力值时,方可启动循环水泵。
- 5.7.1.4 供热系统升压过程中应控制升压速度,每次升压0.3MPa(兆帕)后,应对供热管网进行检查,无异常后方可继续升压。
- 5.7.1.5 当供热管网压力接近运行压力时,应试运行2h(小时)。试运行的同时应对供热管网进行检查,无异常方可启动热

- 力站。
- 5.7.1.6 蒸汽供热管网在启动时应进行暖管,暖管速度应为2°C/min(摄氏度/分钟)~3°C/min。蒸汽压力和温度达到设计要求后,应保持不少于1h的恒温时间,并应检查管道、设备、支架及疏水系统,合格后方可供热运行。
- 5.7.1.7 供热管网升温速度不应大于10°C/h(摄氏度/小时),并应检查管道、设备、支架工作状况。温升符合调度要求后方可进入供热状态。
- 5.7.1.8 供热管网巡检每周不应少于1次。当新投入的供热管网或运行参数变化较大时,应增加巡检次数。
- 5.7.1.9 供热管网检修前应解除运行管段与检修管段,检修管段内介质应降至自然压力后方可进行检修操作。
- 5.7.1.10 停止运行的蒸汽供热管网应将疏水阀门保持开启状态,再次送汽前不得关闭。
- 5.7.1.11 停止运行的热水供热管网宜进行湿保护,每周应检查1次,充水量应使最高点不倒空。
- 5.7.1.12 长时间停止运行的管道应采取防冻措施,对管道设备及其附件应进行防锈、防腐处理。
- 5.7.1.13 供热管网和辅助设施发生故障后应立即进行检查、原因分析和故障处理。

- 5.7.1.14 故障处理现场应设置围挡和警示标志,无关人员不得进入。
- 5.7.1.15 检修后的管段应进行水压试验,水压试验应按《城镇供热管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28)的有关规定执行。当不具备水压试验条件时,焊口应进行100%无损探伤。
- 5.7.2 供热管网投入运行前应对系统进行全面检查要求
- 5.7.2.1 阀门应灵活可靠,状态应符合要求,泄水及排气阀应严密。
- 5.7.2.2 仪表应齐全、准确,安全装置应可靠、有效。
- 5.7.2.3 水处理及补水设备应具备运行条件。
- 5.7.2.4 支架、卡板、滑动支架应牢固可靠。
- 5.7.2.5 检查室内应无积水、杂物。
- 5.7.2.6 井盖应齐全、完好。
- 5.7.2.7 爬梯、护圈、操作台及护栏应完好。
- 5.7.3 供热管网投入运行后定期巡检要求
- 5.7.3.1 供热管网应无泄漏。
- 5.7.3.2 补偿器运行状态应正常。
- 5.7.3.3 活动支架应无失稳,固定支架应无变形。
- 5.7.3.4 阀门应无漏水、漏汽。

- 5.7.3.5 疏水器、喷射泵排水应正常。
- 5.7.3.6 法兰连接部位应热拧紧。
- 5.7.3.7 热力管线上应无其他交叉作业或占压热力管线。
- 5.7.4 供热管网停运操作要求
- 5.7.4.1 非采暖季正常停运应根据停运计划进行。
- 5.7.4.2 带热停运应沿介质流动方向依次关闭阀门,先关闭供水、供汽阀门,后关闭回水阀门。
- 5.7.5 维护检修的安全措施要求
- 5.7.5.1 检修管线应与供热管网断开。
- 5.7.5.2 检查室井口应设置围挡,采取防坠落措施,并应有专人监护。
- 5.7.5.3 起重设备等应检查合格,作业过程中应有安全措施。
- 5.7.5.4 不得将重量加载至供热管道或其他管道上。
- 5.7.5.5 高空检修过程中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作业人员应系安全带或安全绳。
- 5.7.5.6 检修电源、供电线路及用电设备应检查合格,且应由专人监护。
- 5.7.5.7 当检修环境温度大于40°C时,应有降温措施。

(内容由河南省卫生健康委提供)

## “河南省母子健康手册”电子版上线

本报讯(记者常娟)7月11日,记者从郑州大学第三附属医院(河南省妇幼保健院)获悉,“河南省母子健康手册”电子版上线。今后,准爸爸和准妈妈可以通过手机进行自助建卡、自我记录,及时掌握孕妈妈和宝宝的身体健康和发育情况,获取科学孕育知识和健康指导,更好地保护母婴健康。

据介绍,“河南省母子健康手册”是帮助准爸爸和准妈妈了解妇幼保健惠民政策和服务内容,获得科学孕育健康教育知识,记录孕产过程及孕产成长经历的记录本。“河南省母子健康手册”包含婚前保健、孕前保健、孕

产期保健、出生记录、产后避孕、儿童保健、预防接种等方面的内容,将孩子印记、父母笔记和医生笔记融为一体。申请人可通过“河南妇幼健康”微信公众号“妇幼服务”栏中的“母子健康手册”进入或通过“河南省母子健康手册”微信小程序进入,使用本人手机号进行注册登录,按照系统提示为孕妇或儿童自助建卡。孕妇或儿童在医院建档后,可登录绑定所需的母子健康手册;绑定成功后即可查看检查信息,获取体检提醒、疫苗接种提醒、健康监测评估等服务。为便于医务人员提供服务,申请人应选择自身长期居住地。

